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111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學士班單獨招生考生注意事項

甄試日期：111 年 3 月 5 日（星期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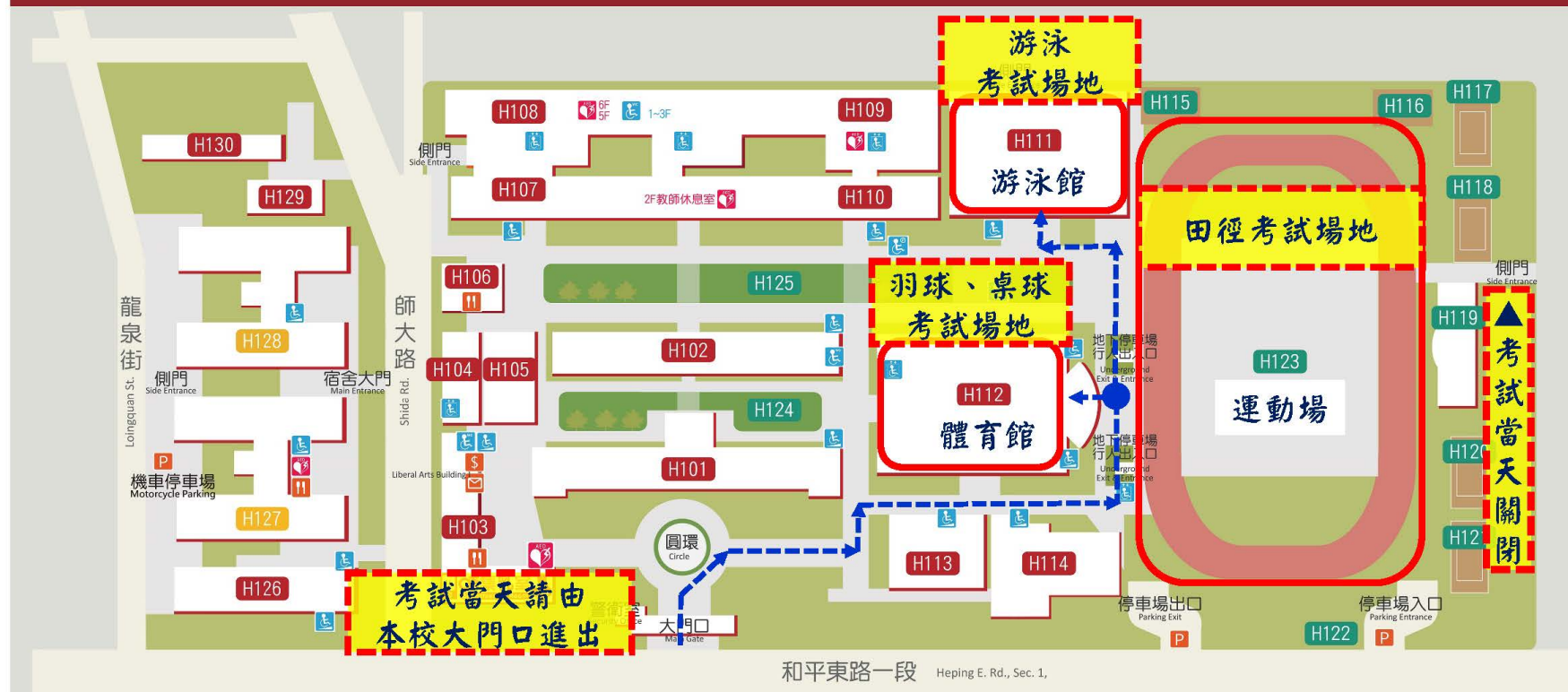
- 一、術科考試考生集合時間：111 年 3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前至各種類指定報到處報到，點名後於 8 時 30 分開始進行考試，凡逾時 20 分鐘經唱名三次不到者，即取消術科考試資格。
報到地點：◎羽球—校本部體育館 4 樓
◎田徑—校本部體育館 1 樓
◎桌球—校本部體育館地下 1 樓
◎游泳—校本部游泳館
- 二、考生必須穿著整齊之運動服裝參加術科考試。
- 三、考生必須注意評審委員之報告事項，並遵守考試規定，如不遵守規定者即取消其考試資格。
- 四、考生未得評審委員許可，不得擅自離開試場，否則取消其考試資格。
- 五、考生集合後應靜聽評審委員之講解，如有疑問，可舉手發問，但已經開始考試後，即不得再行發問。
- 六、報考桌球、羽球者應自備球拍。
- 七、考生應考時憑**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駕照或貼有照片健保 IC 卡等正本），以備評審委員核對身份；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考試當日攜帶身分證件，至**試務中心**（校本部體育館 3 樓體育與運動科系）申請補發後，如有冒名頂替者，即取消該項考試資格。
- 八、考生應詳細閱讀本注意事項，並確實遵照實施。
- 九、因應新型冠狀病毒之疫情且為有效掌握考生身體健康情形及維護考生權益，依教育部 110 年 2 月 5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017938 號函辦理以下事項：
 - （一）各種類考生需於報到量測體溫，高於(含)37.5 者判定為發燒。
 - （二）發燒者需進行 1.5 公尺的隔離措施。
 - （三）各種類考生請於報到時主動說明近 14 日之中港澳旅遊史。
- 十、其他未盡事宜，請依從各種類召集人當天之指示。
- 十一、如有任何問題，請洽體育與運動科學系林助理，電話：(02) 7749-3192，
E-mail：qian0690@ntnu.edu.com。

校本部考場地點及地圖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 | 配置圖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Heping Campus | Map



H101 行政大樓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I	H104 健康中心 Health Center	H107 正大樓 Liberal Arts Building I	H110 樸大樓 Liberal Arts Building I	H113 禮堂 Assembly Hall	H116 排球場 Volleyball Court 2	H119 司令台 Review Stand	H122 汽車停車場 Parking	H125 日光大道 Sunlight Avenue	H128 女一舍 Residence Hall B
H102 普通大樓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II	H105 文薈廳 Wenhui Hall	H108 誠大樓 Liberal Arts Building II	H111 游泳館 Aquatic Center	H114 音樂系館 Music Building	H117 網球場 Tennis Court 1	H120 籃球場 Basketball Court 1	H123 運動場 Track and Field Ground	H126 美術系館 Fine Arts Building	H129 管理學院 Management Building
H103 樂智樓 Union Building II	H106 樂群樓 Union Building III	H109 勤大樓 Liberal Arts Building II	H112 體育館 Gymnasium	H115 排球場 Volleyball Court 1	H118 網球場 Tennis Court 2	H121 籃球場 Basketball Court 2	H124 維也納森林 Vienna Forest	H127 男一舍 Residence Hall A	H130 音樂學院 Music Building Annex

-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utomated External Defibrillator)
- 汽車停車場 (Parking)
- 提款機 (ATM)
- 郵局 (Post Office)
- 餐廳 (Restaurant or Cafe)
- 無障礙坡道 (Wheelchair Ramp)
- 無障礙電梯 (Accessibility Elevator)
- 無障礙廁所 (Restroom for the Disabled)
- 無障礙車位 (Disabled Parking Only)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1 學年度單獨招生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考生應考須知公告

- 一、配合本校防疫措施，考生及試務人員**應備有口罩，並保持社交安全距離（室內應保持 1.5 公尺、室外保持 1 公尺）**，若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應配戴**口罩**。考生驗證身份時應取下口罩配合查驗。
- 二、術科試場出入口管制措施採實名制，請持准考證進入考場。
- 三、考生若有發燒、咳嗽等症狀**應主動告知**，請試務人員協助安排至獨立或較空曠之等待區，並請考生全程配戴**口罩**。
- 四、考生應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自主管控體溫，及保持社交距離等防疫措施。
- 五、本次考試相關防疫措施，為避免人潮群聚，不開放親友陪考，如有陪考者需於考試場地外等待。
- 六、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確診」或「居家隔離」之考生彈性應變方案：
 - 學系術科考試當日，若因新冠肺炎疫情「居家隔離」或「確診」而無法到校參加考試之考生，可檢附證明文件向本校申請全額退費，或向本校申請以其他補救措施參加考試。欲以補救措施參加考試者，若達學系錄取標準，則以外加名額方式錄取，不占原考試之招生名額。
 - 申請期限：於術科考試當日（111 年 3 月 5 日）前（含當日）。
 - 申請方式：請掃描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隔離通知書」或醫院診斷「確診證明書」，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 vituen@ntnu.edu.tw，本單位將於 2 個工作日內回覆審查結果。
 - 補救措施：受理申請後，將調整書面審查占分比例或擇期術科考試，由學系招生委員會決議，並公告於本校招生專區。同意採行補救措施之考生，不得拒絕，否則以缺考論，相關細節依系所通知辦理。
- 七、如有其他注意事項，本系將即時調整因應措施公告於本系網頁，敬請考生留意最新消息。
- 八、本校防疫相關資訊，請前往本校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專區
https://covid19.ntnu.edu.tw/news_listV2.php 檢視。
- 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如下圖。
（衛福部疾病管制署網址：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IRvJdHilZERpzIaEHWKAUg>）